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关于独立董事独立性自查情况的专项意见

根据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等要求，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“公司”)董事会，就公司在任独立董事陈秋雄、廖仲敏、周林彬的独立性情况进行评估并出具如下专项意见：

经核查独立董事陈秋雄、廖仲敏、周林彬的任职经历以及签署的相关自查文件，上述人员未在公司担任除独立董事以外的其他职务，与公司以及公司主要股东、实际控制人不存在直接或者间接利害关系，或其他可能影响其进行独立客观判断的关系，公司独立董事符合《上市公司独立董事管理办法》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--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》中对独立董事独立性的相关要求。

佛燃能源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6年3月23日